

中共大庆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征集 2025 年全面依法治省 优秀论文和调研报告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依法治县（区）办，省直、市直各单位，各群团组织：

为深学细悟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丰富内涵，更好地发挥法治对改革发展稳定的引领规范保障作用，加快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省委依法治省办、全面依法治省政策法律研究中心（黑龙江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）决定开展“2025 年全面依法治省优秀论文和调研报告征集活动”，根据相关文件要求，市委依法治市办现面向全市征集优秀论文和调研报告，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征文主题

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龙江实践，筑法治之基、行法治之力，积法治之势，为各项事业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。参考选题方向：

（一）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新思想、新观念、新论断；

（二）依法治省、依法执政、依法行政共同推进；

（三）完善立法体制机制，加强重点领域、新兴领域、地域特色立法；

（四）党内法规制度建设；

（五）推进重大行政决策科学化规范化；

（六）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；

（七）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；

（八）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；

（九）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，规范司法权力运行；

（十）加强人权执法司法保障；

（十一）平等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；

（十二）优化公共法律服务；

（十三）社会矛盾纠纷化解；

（十四）涉外法治建设；

（十五）创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，服务保障“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”“六个龙江”“八个振兴”“四大经济”建设；

（十六）深化基层依法治理；

（十七）强化公共安全治理；

（十八）加强网络综合治理；

（十九）完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建设；

（二十）构建协同高效的警务体制机制，规范警务辅助人员

管理；

（二十一）完善以实践为导向的法学院校教育培训机制。

二、征集时间

即日起至6月5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三、征文要求

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坚持正确政治方向，紧紧围绕党中央法治建设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、市委有关工作要求，结合本地本单位工作实际，可以侧重理论研究，也可以侧重实证研究，不接受单纯的工作情况和经验介绍。

（一）关于优秀论文

1.立足实际，围绕全面依法治省、全面依法治市各项工作开展理论研究，在所研究领域有一定创新，具有较强的学术深度或对解决实践问题有指导作用。

2.要秉持严谨的学术态度，确保论文内容真实可靠、结构完整，层次分明、论述合理。

3.每篇论文字数以8000字为宜，最长不超过10000字。

（二）关于调研报告

1.坚持问题导向，对体现普遍性和制度性的问题、涉及改革发展稳定的深层次关键性问题，运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所蕴含的世界观、方法论和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，进行深入分析、充分论证和科学研判，提出工作的思路办法和政

策举措。

2.逻辑清晰，结构合理，报告应具备真实性，基于充分的调研数据、实际案例等进行撰写，数据来源可靠，案例具有代表性。

3.每篇报告字数不少于 4000 字，最长不超过 6000 字。

（三）格式要求

1.在论文和报告标题之后、正文之前，注明作者姓名，并在文末用括号注明作者简介（包括姓名、性别、单位、职务、联系电话）。正文前要有 300 字左右的摘要和关键词 3-5 个。

2.用宋体小四号 Word 文本；标题层次为“一”“（二）”“3”“（4）”规则进行排列；注释采用脚注，以“①②③……”标注；参考文献置于文末，以“[1][2][3]……”标注。

（四）质量要求

1.学术不端检测查重率低于 25%。

2.严格遵守学术道德规范，杜绝抄袭、拼凑等不良行为，所提交的论文、调研报告不存在知识产权等争议。

（五）数量要求

论文和调研报告以个人名义申报的各限 2 篇，作为第一作者的各限 1 篇。论文原则上各县（区）至少报送 5 篇；调研报告各县（区）以单位名义至少申报 2 篇，省直、市直各单位，各群团组织以单位名义至少申报 1 篇。

四、征集对象

全市法治建设实务和理论研究者，有关单位。

五、征文评审

黑龙江省全面依法治省政策法律研究中心组织专家组进行评审，评出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和优秀奖，对获奖成果进行通报并颁发证书，择优在《黑龙江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学报》《全面依法治省实务研究》刊发。

六、征文申报

（一）可自由选择申报优秀论文或调研报告文体类型，将征文电子版发送至市委依法治市办邮箱 dqswyfzsb@126.com，并标明“xx单位（部门）全面依法治省优秀论文征集活动”或“xx单位（部门）全面依法治省优秀调研报告征集活动”字样。联系人：曹天雪，电话 6617101。

（二）优秀论文或调研报告将对社会公开，严禁报送涉密信息。

（三）严格按照时限申报，逾期不予受理，不符合规范要求的，不予采用。

（四）各县（区）依法治县（区）办、各单位要积极统筹做好此次论文和调研报告的征集工作。

中共大庆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

2025年4月3日

